

江西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西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原定于2019年4月25日披露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，因公司2018年年度审计、年报编制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，为确保财务报告质量和信息披露的准确性，公司无法按预期完成2018年年度报告。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披露了《关于无法按期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2019-008)。截至公告日，由于公司2018年年度审计、年报编制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仍无法披露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司预计于2019年5月30日前完成2018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2019年5月6日起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暂停转让，至公司披露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后恢复转让。如不能在2019年6月30日之前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敬请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公司对本次事件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，同时公司指定专人接受投资者咨询，广大投资者

若有疑问，请联系：

联系人：曾烽；

联系电话：18070096678；

电子邮箱：1807619002@qq.com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6日